

即日起,市交警部门将对我市公路危险路段进行全面排查—— 哪些是危险路段,请您快来说说

□记者 武逸民 通讯员 石海涛

本报讯 为对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进行源头治理,昨日,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称,从即日起至12月31日,市交警部门将在全市开展公路危险路段排查工作,市民若认为哪些路段存在危险因素,可以向市交警部门反映,一经认定,相关部门将对该路段进行治理。

据介绍,此次排查道路隐患针对我市所有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县乡道路,主要包含曾经多次发生

车辆追尾、相撞或多车相撞的路段;因公路急弯、陡坡、视距不良,易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的路段;因交通标志、标线、安全防护设施不全,易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的路段等。

市交警支队要求各市区交巡大队及县交警大队,对路口、路段、弯道影响安全行车、视距的建筑、树木、广告牌等进行全面排查清理,并充分运用科技信息平台,认真分析辖区高速公路危险路段的规律特点,建立健全高速公路危险路段档案和电子台账。

各排查责任单位要会同交通、安监部门,聘请工程技术、交通安全等方面的专家、学者,成立专家小组,对排查出的危险路段进行实地分析、调研,逐段提出科学合理的整治意见,并提请相关部门制订治理规划,分步骤开展公路危险路段整治,实现逐年减少直至彻底消除危险路段的目标。

您如果认为某路段属于危险路段,可拨打122反映,还可发短信至18638360122或18238878122,或者登录新浪微博@洛阳交警支队举报。

现场录像、拍照并留存备查 今后我市交警执法 必须携带记录仪

□记者 武逸民

本报讯 “各单位要立即对执勤执法音像记录仪使用情况进行排查,凡是缺少的,市交警支队要及时补充到位,并按使用规定操作……”昨日,记者从市交警支队获悉,今后我市执勤交警必须携带执法记录仪执法。

27日下午,省公安厅召开全省公安机关电视电话会议,通报对获嘉县交警乱罚款问题相关责任人的处理结果,并出台河南省交警系统规范道路执勤执法行为规定,在全省进行交警系统执法大整顿。

按照相关要求,我市所有执勤交警必须携带执法记录仪执法,现场录像、拍照,取证。处罚的每起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都要有全程录像资料,并按照要求留存备查,否则一律不得上路执法处罚。任何县市公安局、城区派出所不得给交警

大队、派出所交警巡防大队下达或者变相下达罚款指标,各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也不得以罚款数额作为考核交通警察的标准。

此外,市交警支队还严禁非执法主体行使交通警察处罚权;严禁违法扣留车辆、驾驶证、行驶证、车辆号牌;严禁执法时未按规定着装、不携带执法证件、警容不整;严禁非执行紧急任务时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等。

为保证落实效果,目前,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每天都要通过交通指挥大厅的视频对路面执勤执法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同时,市交警支队抽调纪委、法制警务科等部门人员组成工作组,分别对各基层大队执勤执法、事故预防等工作进行不间断的明察暗访,发现问题后,及时督促整改,坚决杜绝民警在执法方面出现问题。

洛宁县韦耀武涉黑团伙案 昨日公开开庭审理

□本报记者

本报讯 昨日上午,韦耀武等39名犯罪嫌疑人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等犯罪一案,由洛宁县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

以韦耀武为首的涉黑犯罪团伙,涉嫌抢劫、故意伤害、聚众斗殴、寻衅滋事、敲诈勒索、侵占他人

财产、妨害公务、强迫交易、诈骗等多种违法犯罪。经过缜密侦查,洛宁警方全面掌握了韦耀武涉黑犯罪团伙犯罪证据后,于今年2月22日凌晨出动400余名警力开展抓捕行动,一举将该团伙主要犯罪嫌疑人韦耀武、杨永民、韦红杰等抓获。

昨日上午,韦耀武涉黑团伙案准时开庭审理,39名犯罪嫌疑人

出庭受审。部分群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以及犯罪嫌疑人家属共100余人参加旁听。

庭审期间,犯罪嫌疑人亲属梁某某、韦某某等12人在法庭外冲击警戒线,扰乱社会秩序,妨碍民警执行公务。洛宁县公安局已对梁某某、韦某某等人依法拘留。

目前,该案件仍在进一步审理中。



洛阳人看 洛阳手机报

1. 权威、专业、及时、准确,洛阳手机报由洛阳日报报业集团精心打造,萃取本地、国内、国际新闻资讯,时尚实用,服务贴心。
2. 洛阳手机报本地新闻资讯内容丰富,总量占到了60%以上。

定制方法:
移动用户发送短信 LYD 到 10658300 订阅, 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
联通用户发送短信712到10655885订阅, 3元/月。不收GPRS流量费。